南臺科技大學體育常識規則測驗實施要點

82.09.08教務會議通過

85.09.11體育運動委員會修正通過

89.08.16體育運動委員會修正通過

102.1.10 體育教育中心期末會議修正通過

111.05.06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廢止

 一、 體育教育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，因應體育教學需要，達成體育教育的教

 學目標，強化學生體育認知，增進體育教學效果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體育課(含一般體育及興趣選項)，為求符合學校多元評量需求，必須實施

 體育認知的評量。

三、體育認知評量內容以體育常識規則教學內容為內涵。

四、學期末任課教師依學期中所教授之課程內容自行命題製作試卷，並對學生

 進行測驗。

五、體育常識及規則測驗成績佔體育成績百分比由任課老師自訂之。

六、本要點經體育教育中心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